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6)

臨時股東大會延期及  
延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8日之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知(「該通知」)及日期為2021年9月15日之股東通函(「該通函」)。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知和該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籌備會議，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改期為於2021年10月26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召開(原定為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

因臨時股東大會延期，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名單，本公司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由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至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延長為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至2021年10月2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仍然維持於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臨時股東大會的舉行地點、出席資格、將予考慮的決議案及其他相關事項目前維持不變，詳情請參閱該通知及該通函。

連同該通知及該通函一併寄發予股東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將作為延期的臨時股東大會持續適用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尚未交回該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須依據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該代表委任表格，並最遲須於延期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開始前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為免疑慮，若股東已經依據該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該委託書，該代表委任表格於延期的臨時股東大會上仍然有效，相關股東無須再次遞交代表委任表格。

\* 僅供識別

連同該通知及該通函一併寄發予股東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回條(「該回條」)將作為延期的臨時股東大會持續適用之有效回條。為免疑慮，若股東已經依據該回條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該回條，該回條於延期的臨時股東大會上仍然有效，相關股東無須再次遞交回條。

承董事會命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賈益群  
財務總監、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10月1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的董事為孫麗麗<sup>#</sup>、向文武<sup>#</sup>、吳文信<sup>\*</sup>、蔣德軍<sup>#</sup>、許照中<sup>+</sup>、金涌<sup>+</sup>及葉政<sup>+</sup>。

<sup>#</sup> 執行董事  
<sup>\*</sup> 非執行董事  
<sup>+</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